

证券代码：837862

证券简称：铭冠板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述

公司根据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立信中联专审字[2020]D-0628号），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是否创新层公司：是 否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告更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

明，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20]D-0196 号《关于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定期报告披露信息的更正是合理的，符合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

## 六、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64,019,087.29	0	64,019,087.29	0%
负债合计	13,081,286.27	757,428.29	13,838,714.56	6%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371,082.75	757,428.29	1,128,511.04	6%
未分配利润	3,855,351.51	-746,797.88	3,108,553.63	-17.68%
盈余公积	428,372.39	-10,630.41	417,741.98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937,801.02	-757,428.29	50,180,372.73	-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937,801.02	-757,428.29	50,180,372.73	-1%
营业收入	29,848,141.96	0	29,848,141.96	0%
销售费用	1,591,318.88	38,388.17	1,629,707.05	2%
管理费用	3,009,119.58	171,754.47	3,180,874.05	6%

研发费用	1,917,955.63	32,630.00	1,950,585.63	2%
净利润	26,007.52	-320,772.64	-294,765.12	-1,23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007.52	-320,772.64	-294,765.12	-1,23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七、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铭冠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